



230512050137
有效期2029年04月13日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HRZJH24061203-12 (01)

项目名称：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（催化焚烧 ECS 系

统排放口 DA011 排气筒进出口)

委托单位：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类别：委托检测

检测单位：内蒙古华瑞中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2025 年 02 月 20 日

(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声 明

1. 本报告需齐全、清楚，无批准人签名，或涂改，封面及骑缝位置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2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、转借本报告，经同意的复制品需加盖本公司公章后方能生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4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本公司不负责抽样（如样品是由客户提供）时，检验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报告中若有附限值标准或排放限值等相关检验检测结果判定依据，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5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因检测样品的特殊性，不具有重复性的样品不进行复检。
7. 来自于分包单位的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以“*”表示。
8. 本报告若有污染源排气筒高度、锅炉型号等现场建设内容涉及到的数据均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
检测报告

项目信息

项目编号	HRZJH24061203-12	项目类别	委托检测
项目名称	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(催化焚烧 ECS 系统排放口 DA011 排气筒进出口)		
项目地点	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河镇 S102 省道南中石油(内蒙古)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		
委托单位	中石油(内蒙古)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联系人	王佳录	联系电话	19997640328
公司名称	内蒙古华瑞中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公司地址	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 D3-1-102、103、104、105、106、202、301、302、303 号楼		
电话	0471-3284111	报告份数	一式四份
分析人员	李丹、赵娜		
检测日期	2025 年 02 月 14 日-15 日		

报告编制: (马佳乐) 审核人: (侯皓文)

签发人: (黄蕊) 签发时间: 2025 年 02 月 20 日

表 1.样品信息

样品类别	点位名称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采样人员	采样日期
有组织废气	催化焚烧 ECS 系统排 放口 DA011 排气筒进 口	B01083Q2010101- 0103	气体、气袋、饱满	李佳乐 赵超越	2025.02.14
		B01083Q2020101- 0103	气体、吸收液、液位 正常、无漏液		
	催化焚烧 ECS 系统排 放口 DA011 排气筒出 口	B01083Q2010201- 0203	气体、气袋、饱满		
		B01083Q2020201- 0203	气体、吸收液、液位 正常、无漏液		
采样依据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				

表 2.检测依据、检出限、主要仪器设备

序号	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来源	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/型号/编号/ 有效期
1	有组织 废气	甲醇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 相色谱法》 HJ/T 33-1999	2mg/m ³	气相色谱仪 /A60/HRZJ-YQ-F-057/检定 2025.03.09
2		甲醛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 版增补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3 年)第六篇 第四章 二 甲醛(一) 酚试剂分光光度法(B)	0.01mg/m ³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UV-1200/HRZJ-YQ-F-004/校 准 2025.03.06
3		排气温度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(5.1 排气温 度的测定) GB/T 16157-1996	/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/GH-60E/HRZJ-YQ-X-017/校 准 2025.03.04
4		排气中水分 含量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5.2.3 干湿球法)	/	
5		排气流速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(7 排气流速、 流量的测定) GB/T 16157-1996	/	
6		氧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 HJ/T 397-2007 (6.3.3 电化学法测定 O ₂)	/	
7		排气压力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(5.4 排气压力的测 定)	/	
8		排气流量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7 排气流速、流量 的测定)	/	

表 3.检测结果

1. 有组织废气

采样日期		2025 年 02 月 14 日				
点位名称 (坐标)		催化焚烧 ECS 系统排放口 DA011 排气筒进口 (N: 40.734609°, E: 111.738178°)				
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样品编号		B01083Q201 0101	B01083Q201 0102	B01083Q201 0103	/	/
甲醇	实测浓度 (mg/m ³)	12.5	10.2	9.92	10.9	/
样品编号		B01083Q202 0101	B01083Q202 0102	B01083Q202 0103	/	/
甲醛	实测浓度 (mg/m ³)	0.65	0.57	0.59	0.60	/
备注		/				

采样日期		2025 年 02 月 14 日				
点位名称 (坐标)		催化焚烧 ECS 系统排放口 DA011 排气筒出口 (N: 40.734609°, E: 111.738178°)				
监测时间		15:24	16:03	16:42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样品编号		B01083Q2010 201	B01083Q2010 202	B01083Q2010 203	/	/
甲醇	实测浓度 (mg/m ³)	<2	<2	<2	<2	50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13	0.013	0.013	0.013	/
样品编号		B01083Q2020 201	B01083Q2020 202	B01083Q2020 203	/	/
甲醛	实测浓度 (mg/m ³)	<0.01	<0.01	<0.01	<0.01	5
	排放速率 (kg/h)	6.5×10 ⁻⁵	6.5×10 ⁻⁵	6.5×10 ⁻⁵	6.5×10 ⁻⁵	/
氧 (%)		/	/	/	/	/
排气流速 (m/s)		14.51	14.52	14.53	14.52	/
排气温度 (°C)		94.4	94.7	94.6	94.6	/
排气中水分含量 (%)		1.2	1.1	1.2	1.2	/
排气压力 (kPa)		-0.01	-0.01	-0.01	-0.01	/
排气流量 (m ³ /h)		20100	20114	20128	20114	/
大气压 (kPa)		89.50	89.50	89.50	89.50	/
标干流量 (m ³ /h)		13035	13046	13046	13042	/
备注		1.标准限值参照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31571-2015 2. “<” 加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，表示未检出；排放速率以二分之一检出限计算				

—报告结束—

附页:

项目名称: 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 (催化焚烧 ECS 系统排放口 DA011 排气筒进出口)

报告编号: HRZJH24061203-12 (01)

现场检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生产负荷

负荷 (%)	排气筒高度 (m)	断面直径 (m)
60	28	0.7

现场照片



——结束——